

# 心印一季春色

□湖南长沙 杨晚梅

寒冬过后,形如枯木的心也在渴盼萌芽。春寒料峭的日子里,空气仿佛一不小心跌进了溪水里,引得阳光也黯然伤神,因此,只能继续匍匐在单色的泥土下,隔岸观望。

有一层土壤挡着,仿佛冰冷的日子过得还是有盼头的。

听着、慵倦着、焦急着、无奈着、徘徊着……惊蛰已过,待到暖阳再次拥抱万物,春风吹薄了泥土,燕雀在枝头腾飞,雨水也喂饱了三月,这时,心芽儿才敢扒开那层窗户,拍了拍泥土,伸了伸纤腰,换上轻薄的罗裙,稳稳当当地生欢喜般走在满是花香的小路上。

可惜,一眨眼就到暮春了,最美的春天就在无常里归去了,还没来得及细看一朵花是什么形状,还没来得及领略亿万万朵花一齐绽放的浩大,也没来得及在一棵花树下听花呓语,它不打一声招呼就漾

起漫天飞雪轻飘飘地谢幕了。而后,仿佛来世般,一朵一朵开在了摄影者的镜头里,绘画者的画笔下,只留下一抹似有若无的花香,仿佛曾经在哪里见过。

整个初春好像都在履行唤醒的职责,万物都在颤颤巍巍中探出脑袋确认春天到来的脚步,而仲春是雨儿迷了路,洒下满腹惆怅。雨中花更是雨巷中那个结着愁怨的姑娘,冷漠、凄清。满城烟雨,越听越遗憾,明明能预见一切,却只能隔着天际的雨帘,当个远远的看客,任凭春花落尽。

梦里梦见山岭的春,有九千九百九十九棵桃花绽放的声音,赤着脚,摘取一瓣氤氲成指尖一杯茶,弹琴小饮与山间明月共赴这场春宴;屋前,是一亩良田将绿绕,时时见青时时尚。推门,在父亲耕田的农具里,听取仓庚换蛙声;一缕缕软烟随花醉,留得一屋一山一

双人……

谷雨过后,人间草木开始主场,占山为王。

整个人对季节颜色的感知统统都栖息在了绿色上。浅绿,大致像一夜之间站起来的豆芽绿,还像村子尽头雪白梨花下的梨叶绿,轻轻柔柔。再到雨打芭蕉的芭蕉绿,再到草木深深的幽绿,目之所及,一切都是绿色,剔除了所有的疮痍和萧条。但隐约心间还会生出些许恍惚和失落,仿佛听见了春去时在心湖上奏响的曲子,留下一季春色。

等到屋后菜园里的瓜果蔬菜在蝉鸣声中被主人摘下,山鸟归巢,挽着一竹篮子人间喜悦,迎着山间不变的夕阳,找到那只在菜园里到处乱窜的小狗,裹着满鞋子的年轮,带着蹦蹦跳跳的小狗一起回家。

炎热的夏天就来了!

## 蒲公英

□南京 吉卫明

一切都在不知不觉间发生,不知不觉间消失。黄花,白絮,飞逝。

微小的蒲公英,在温暖阳光与和煦南风的催促下,一步步走向生命的另一端。这些微小的身躯承受着春的重量,不管不顾地照例在风中猎猎摇动。哪个细节是诗、哪个细节是舞,没人能够说清楚。我常常在它初来人间时没有察觉,忽而一日走了,留下一两根、一小丛桅杆样的柱子,才讶然、惋惜。

好在,它们仍然会把相同的经历再次演示给你看。它并不卑微。春天与它,谁更像是谁的主子,谁在为谁动情,不是你用些传统观念就能令所有人信服得了的。是的,它听命于阳光,也听命于风,但这都无关紧要。重要的是,这些外在的东西,充其量只是它生命诗歌的一种素材,更或者说,是一种脚力,所以能使之传得很远、很远。

当这种小黄花由厚实的花朵转而裂变成绒绒的干花一样的球状体,我感觉,这是它将自己的最后一滴血交给太阳了,剩下的,就是藏着种子的绒绒干花了。也罢,干脆交给风得了,干净!

## 燕子来时

□贵州桐梓 潘洪云

每到春天,我总是盼着燕子早日到房檐下安家落户。

阳春三月,小燕子从南方返回,飞入寻常百姓家。它们在房檐下用双爪抓住落脚点,左顾右盼,并在不同的位置反复数次,待选好了方位后,便开始筑巢。小燕子在野外水源附近啄取湿泥,弄成丸状衔回,用唾液把泥丸粘贴在横梁上,接着由内向外挤压泥丸,循序渐进地连接横梁上的楼板。小燕子整日往返于山野和房檐之间,不到十天的工夫,半个大碗形状的新巢便镶嵌在横梁和楼板之间。

我小时候睡在阁楼上,有一次从床上跳下来,产生的震动让小燕子的巢穴崩塌,为此我十分自责。为了弥补过失,我在原址钉了三块竹片,并用细小的竹片穿插其中,为小燕子搭建了一个安稳的平台。小燕子似乎懂了我的意思,在竹片上重新筑造新巢。从那以后,我在楼上出没过时总是蹑手蹑脚,生怕把燕窝震垮。我曾偷偷借助长梯观察,一股泥土的清香扑面而来,沁人心脾。巢外沿有一丝血迹,泥丸之间夹杂着枯草,巢外虽凹凸不平,内部却较为平整,铺满了细软杂草、羽毛等。整个设计宽敞明亮、安全舒适。

这对可爱的小夫妻,在房檐下呢喃,出双入对。时而扑扇双翅如利剑直插云霄,时而如战机横空掠过,不知不觉间无数的蚊蝇命丧燕口。有时累了,便收起尾巴,双翅展开,宛如一位位翼装飞行侠从高

空瞬间滑落在电线上,构成了活生生的五线谱,这些小小的音符时刻奏响着慷慨激昂的奋斗交响曲。

燕宝宝出世后,乞食时发出娇滴滴的声音,让人又惊又喜,好生怜爱。小燕子更忙碌了,每天忙着轮流觅食喂雏,外出时用嘴叨着宝宝们便便扔到遥远的野外,以保持巢穴清洁。二十来天左右,燕宝宝们离巢跟随父母外出觅食,从此与蓝天为舞,与大地为伴。

秋凉时分,害虫们被消灭殆尽,这些“游牧民族”才依依不舍地离开家园,飞向遥远的南方,执行新的任务,周而复始。

小燕子搭建巢穴的过程异常漫长、艰辛,可拈轻怕重的麻雀总想坐享其成。小燕子为保护自己的家园,不惜和这些明目张胆的强盗干起仗来。麻雀无可奈何,就趁小燕子外出时私闯民宅。我于是用手势恐吓它们,可时间长了,它们对我好像视而不见,继续着阴险的暴行。对此,我火冒三丈,用废纸折好子弹,找来橡皮筋绕在大拇指和食指之间,一把简易的弹弓随时瞄准入侵者,决不手软,麻雀落荒而逃。可不经意间,也让回家的小燕子受惊而转头飞向蓝天。好在小燕子既往不咎,不一会儿就返回了,继续着日复一日的勤劳生活。

我多么希望小燕子家族“人丁兴旺”、常住我家啊!只要小燕子的身影一出现,就为乡村增添了不少喜气,更为人们传递着一种永恒不变的品质。

## 那抹淡青

□太仓 李仙云

春日清晨,公园里那细细密密如根根青色绣花针般破土而出的草尖儿,还有河岸刚刚吐出鹅黄嫩芽的丝丝柳枝,随风婀娜摇曳,枝条已开始露出一粒粒芽苞的银杏树,在暖暖春阳里真是绿了眼,也润了心。瞬间想起《说文解字》中那句:“青,东方色也。从丹生。”四季之始的青色和从东方冉冉升起的太阳,都带给人勃勃生机。

或许是生在春天的缘故,名字中有“云”,从小,我就莫名地喜爱这种介于绿色与蓝色之间,“清脆而不张扬,伶俐而不圆滑,清爽而不单调”的青色系。记得儿时,每次父母为我们添置新衣服和购买物品时,问及我要的颜色,我总是不假思索地来一句“淡青色”。在那个童年穿衣打扮“大红大紫”的年代,母亲总是诧异:“真是‘十亩地一枝谷’,谁给她说过淡青这种颜色啊,怎么就偏偏稀罕这个颜色。”父亲知道我这个癖好后,每

次给我买东西时,总是跑遍了商场去找那独特的“淡青色”,看到我眼前一亮惊喜尖叫的疯癫样,父亲总会疼爱地说:“捣怂(家乡方言:调皮)!”而这一抹青色,也犹如一束暖色的光,照亮我后来幽暗而布满荆棘的人生坎途。

记得儿时,家乡清明的习俗是吃“色如碧玉”的菠菜面。那陌上青青、鲜嫩带着泥土气息的菠菜,清晨叶片间滚动着露珠被母亲采摘回来,洗净焯水,温火煮至稀烂,淋水后晾凉与面粉揉成碧绿的面团。母亲用细长的擀面杖娴熟地将面团擀成圆圆的大面片,当一根根色如翠玉、细似缎带的面条被母亲下入沸水中,我们总会垂涎欲滴地围着锅台转。最诱人的是给青绿的面条上撒上火红的辣椒和葱花,母亲把滚烫的热油“滋”的一泼,那感觉,正如《“南人”说“北面”》一文形容的:“有声有色,火红的辣椒和翠绿的面条相互依恋,形成了你中有我,我中有你之势。一口

下去,就像在黄土高原吹着西北风那样爽快酣畅。”

春日我总会驻足楼前,被花圃里那株悄然绽放的绣球花“迷了眼”。我惊异于它竟然开着极其罕见的青色花,那一簇簇挨挨挤挤的玉青色花瓣,花骨袅袅,这种我生命中的“终极之色”,让我如遇知音般情思缠绵,真是“花间有神明”,花儿也有它独特的魅力,它开得美而不媚、艳而不俗,似一位绝尘飘逸的仙子,静绽吐蕊,温润我心。青色本就是自然之色,绝非人力可为,我或许深爱的就是它那一份“清水出芙蓉,天然去雕饰”的“天人合一”之美!

又是一年清明时,至亲双慈早已魂归故土,可那一抹青色,却像生命里的脐带般让祖辈的爱与情丝,绵延不断地在我的生命里延续,这种爱的传承在润泽我生命的同时,也让青色成了我生命里的“亲和之色”。

## 断舍离

□宝应 王莹

某日,一知心朋友翻看我的手机,惊讶地发现桌面上的App只有实用的寥寥几个。至于微信里的朋友也是屈指可数,除了家人群、工作群之外,几乎就没有什么“拉帮结伙”的了。朋友不无感叹地说:“想不到你的手机比脸还干净!”

其实,当初才开始玩智能手机时,我也和大家一样,下载了许多当时觉得“好玩”的软件,并为之耗费了无数的时间、精力甚至金钱,后来越来越觉得无聊、无趣也无用,便陆续将它们删除干净。我也先后创建或被拉进10多个QQ群、微信群,却因为真的对工作、学习及生活产生不了什么裨益,甚至没有多少想象中的温情与友善,就头也不回地永久退出了。

想起两次搬家,最难处理的倒不是那些旧家具、旧衣服,而是那些自以为是心爱之物的图书。尽管有点舍不得,但终究觉得太占地方、太费事,便选了又选,将一批

又一批无关紧要的报刊杂志和闲书带给老母亲卖废纸了。另有四五百件个人证件类、文书类收藏物品,一口气捐给了本地的档案馆。

2017年春天,父亲因病去世后,在我不知情的情况下,家人把父亲生前用过的几乎所有他们认为“不再有用”的东西全部处理掉了,烧的烧、埋的埋,如此的“断舍离”倒是真的有点毅然决然,或许是担心风烛残年的母亲看到那些物品,反而心生悲痛吧?整理了也好!

母亲曾经因跌倒骨折五六回,做过两三次手术,每一次住院,都要带上好多用得上的生活物品。等到出院时,母亲还执意要把那些盆盆罐罐、瓶瓶袋袋的东西带回家,而家人却多以麻烦为由,当场扔了或者送给同室的病友了。如此,反而轻松无比。

记得读过林语堂先生说过的一句话:“生活的智慧在于逐渐澄清清除那些不重要的杂质,而保留

最重要的部分。”有人建议,在生命的“大限”到来之前,要把那些毫无传承价值的私人物件统统处理掉,不让活着的人左右为难,这就是所谓的“人生整理术”。

如无意外或其他特殊情况,我这只1968年的猴子离“挥手自兹去”化作尘土的日子,算起来应该至少还有二三十年,如果现在就对人生做出“整理”,似乎有点为时过早,甚至不吉利。但转念一想,人生需要整理的东西真的很多,放下或舍弃那些虚妄的事、物以及人,才是真正的“断舍离”。这与年龄无关。

有一夜微醺之后,我对各类通讯录加以整理,删除、拉黑了一批久无联系、从未说话的“朋友”。从此以后,渐渐学会了用“断舍离”这剂良药慢慢治愈命运带来的各种创伤。当断则断、能舍必舍、该离须离,唯有科学而艺术地“整理”,才会赢得彻底的自在和安心。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729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